

宁波瑞奥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波瑞奥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史伟（持有公司 56.00% 的股份）的提案，在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以下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高新区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的业务经营发展，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高新区支行申请 730 万元授信额度，宁波瑞浦进出口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公司董事长史伟先生以其自有房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房屋抵押担保，同时公司董事长史伟、董事袁先锋为本次贷款提供信用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方均不收取担保费。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不变。

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其他事项请参阅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2018 年 11 月 7 日刊登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及 2018 年 11 月 15 日刊登的《关于延期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8-027

宁波瑞奥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